

半生缘读后感_半生缘读书心得

作者：雪域冰心 来源：ECMS帝国之家 zhann.cn

本文原地址：<https://xiaorob.com/fanwen/shuxin/174453.html>

ECMS帝国之家，为帝国cms加油！

《半生缘》主要讲述的是曼桢和世钧从认识到分手的十四年间所发生的一切故事，缘分也是有半份，那就是用半部分来回忆，用半部分来喟叹。下面是查字典范文网小编为大家收集整理的半生缘读书心得，欢迎大家阅读。

半生缘读书心得篇1 读过张爱玲的《半生缘》最大的感觉就是小说中曼桢和世钧虽然没有轰轰烈烈的爱情，但写得细腻，往往也比当代那些迅速发展的爱情要清新醇朴许多，世钧的我只要你幸福。还有曼桢在给世钧的信中：世钧!我要你知道，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是永远等着你的，不管是在什么时候，不管你是身在什么地方，反正你知道，总有这样一个人。他们最热情的表白也就这些堪称是经典了。符合当时那个年代所发生的一切。我想也许这就是张爱玲作品深受欢迎的原因之一吧。

列举《半生缘》小说中几处描写真是生动细腻：

写张豫瑾来到曼桢家，几天后对曼桢很是亲切，他真的很希望能够追求到曼桢，可又不知道曼桢和世钧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时候，曼桢跑出去接电话时，他在饭桌上的表现注意力不集中，他仍坐在那里发呆，大家对杰民哄堂大笑的时候，他倒有点茫然，以为自己或者举止失措，做出可笑的事情来了。他一个个向他们脸上看上去，也不得要脸。这一段写得比较细致，足见豫瑾想心事痴迷的程度。

比如翠芝对于叔惠回国后将要到她家来之前，翠芝忙不迭地买这买那的情景，梳洗打扮的情形；

还有，14年后，当世钧得知曼桢的电话，他想要打过去，又想了一大堆应当打的理由：老朋友了，这些年不见，本来应当的。又说如果叔惠告诉这是世钧家的电话，他不打-倒像是他缺礼，也不是年轻人了，还不放洒脱点?这一系列心理活动，足以看出当时世钧似乎有些矛盾又有些兴奋的心情。

再比如当在街头曼桢认出了世钧,误以为世钧也认出了她,想要逃出世钧的视线,竟然跑了起来,跑来跑去竟然发现世钧根本没有看见她。她当时的恐慌心情,悲喜交集,无以言表。她又盯着世钧乘坐的公共汽车出神,甚至后来发生的事情她都不是很清晰。

《半生缘》结局就是叔惠从美国回来，叔惠和翠芝在翠芝家中，世钧和曼桢在餐馆中互述衷肠，其实结局是比较悲伤的;《十八春》结局是叔惠从大后方回来，世均与曼桢在餐馆相遇后，后又在沈阳重聚，最后世均在看演出时巧遇豫谨，希望二人今后共同生活。

如果当初他们没有经历那些曲折分离，水到渠成地喜结良缘，人世间不过又多一对平凡的夫妻而已，每日里为柴米油盐为子女劳心费神，再浓烈的爱恐怕也要被生活消磨殆尽，久了，也许就会视而不见。

曼桢和世钧也想有一天能够见面的情景，但他们在14年后真正见面时，却是物事人非，说不上滋味儿，心里老是恍恍惚惚，他们独处的时候，他什么都想不起来，希望她说句话，可是她也没说什么。两个人就这么站着，对看着。她们沉默好半天后，曼桢的一句世钧，我们回不去了。文中的也许爱不是热情，也不是怀念，不过是岁月，年深月久成了生活的一部分，这沉默也就成为一种答复了，因道：我只要你幸福。世钧看到曼桢手上的伤痕，引起了曼桢对往事的回忆那时候一直想有朝一日见到世钧，要怎么样告诉他，也曾经屡次在梦中告诉他过，做到那样的梦，每回都是哭醒了的。现在真在那儿讲给他了，是用最平淡的口吻，因为已经是那么些看前的事了。这时候世钧也把他去曼桢家和去祝家找曼桢的经过和所闻告诉了曼桢。这多年间他们之间的谜团终于散开了。今天从这里走出去，是永别了，清清楚楚，就跟死去的一样。也许这就是他们爱情的结局吧。但这又未尝不是好的结局，或许，人与人之间，有时候有些人相守真的不如怀念??还有曼桢在给世钧的信中：世钧!我要你知道，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是永远等着你的，不管是在什么时候，不管你是 在什么地方，反正你知道，总有这样一个人。短短的几句话，或许注定了他们一生的思念。

我觉得今后在写小说应当注意的几个方面：

一、对人物的外表描写要细致，对心理描写要细腻，又要符合个人的身份。

二、今后在阅读小说的时候，不仅仅要揣摩故事的结局，还要揣摩作者的写作思路。自己写故事的时候，整体构思避免直来直去，我认为这是写作功夫问题，需要不断地积累、锻炼。

三、写小说必须有意境，《半生缘》写得就很有意境，比如写世钧陪曼桢去教书的夜晚：道旁的洋梧桐上飘下一片大叶子，像一只鸟似的，唿!从他头上掠过。落在地下又是唿唿两声，顺地溜着。

还有关于张豫瑾爱人要生小孩子前，正巧得知曼桢在这里住，豫瑾去看曼桢，在沉默中忽然听见一阵瑟瑟的响声，是雨点斜扑进来打在书本上，桌上有几本书，全打湿了

再比如世钧回南京的夜晚，沿街的房屋大都熄了灯了，只有一家老虎灶，还大开着门，在那花色的电灯光下，可以看见灶头上黑黝黝的木头锅盖底下，一阵阵的冒出乳魄的水蒸气来。一走到他家门口，就暖烘烘的

半生缘读书心得篇2 读张爱玲的《半生缘》，或许是出于偶然，又或许是无意中的有意。先前早已仰慕她小说的盛名，但由于个人阅读爱好的原因而一直未曾拜读。此番读她的小说一方面是由于近来又掀起读张爱玲小说热而我也想借机去领略她的风采，另一方面也是为了找本比较好的小说来写读书感悟而特地上百度搜索得来的十大好书的的结果的。经过一番通阅后方发觉，张爱玲确实不负盛名!

小说《半生缘》可谓是头绪纷繁，但作者细腻的笔触以及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使人读后回味无穷。故事是以四十年代的上海为背景，叙述了女主人公顾曼桢的半生姻缘，一腔愁怨。曼桢是个善良、坚强、执着的姑娘，她与许叔惠、沈世钧三人同在一个纺织厂工作，在相处中，曼桢渐渐与温和敦厚的世钧相爱了。然而，就在他俩即将结婚之际，曼桢却不幸地陷入她姐姐曼璐与姐夫

祝鸿才共同设计的圈套中，在幽禁中被其姐夫强奸致怀孕，直到临产才在医院病友的帮助下逃脱了她姐夫的魔掌，逃离了祝公馆。此时，世事却早已变故，爱她的沈世钧已在绝望中同一个他不爱且不爱他的南京名门小姐石翠芝匆匆完婚。她所在的工厂也由于她久不复工的而将其开除。在如此残酷的现实面前，曼桢却没被压倒，相反的，她努力寻找生路，这点也是很让人敬佩的。然而又是出人意料的，她姐姐曼璐积郁成病，不久于人世；出于一种母爱，曼桢为照顾亲生骨肉又回到祝鸿才身边，和平生最痛恨的男人同住一个屋檐下。十八年如弹指间，一晃而过，世钧与曼桢又在上海邂逅，然而此时早已世事沧桑、物是人非，二人恍若隔世，都知道已经无法回到过去了

也许小说的故事情节和结局给人一种很残忍的感觉，因为在大部分人思维里都是希望有情人能终成眷属的，然而这也正是张爱玲写小说的过人之处，假如小说里的三对情人最终都是顺理成章地走到一起，过着甜甜蜜蜜的生活，那么这样的结局就不是张爱玲的写作风格了，这么单调的剧情也就不会引起观众高度的评价。而正是她那种能置身局外，娓娓向你道出笔下人物的故事，并且对人物的心理，尤其是对女性的心理细腻生动的描写和对人物形象入木三分的刻画，使得你有强烈的阅读欲去读完它，并且在合上书卷后又会上书卷后会自觉不自觉地进行的反思。

更为甚者，张爱玲的小说情节也是对生活在那个时代的小人物的真实写照！

小说中曼桢和世钧就是这样的，他们深深相爱了，本会幸福地走到一起，然而遗憾的是他们生存在一个畸形的时代、一个畸形的社会！命运跟他们开了个一个大大的玩笑，他们只能在现实中无奈的分开了，而十八年后的再次重逢，或许又是一种缘分，然而此时早已物是人非，彼此已是菩提落花，再也不问世间的繁华。命运给予的眼泪，盈盈了整个半生的片段，更多的只剩喟叹！曼桢那一句我们都回不去了，还有我要你知道，在这个世界上总有一个人是等着你的，不管在什么时候，不管在什么地方，反正你知道，总有这么个人，应该是《半生缘》里边最经典最真切最感人的言语，当回首再读这些话时，直教人心里痛。因为此时早已没有了风花雪月，岁月无情地走过，苍老了你我容颜，在你我身上刻下了深深的烙印，再也无法回到十八年前的那一天！凄美的结局，冷冷地收场，让人心头为之一震，更是留下尽由缘尽的遗憾和酸楚回想起他们因为曾经的年少轻狂要面对的现状，内心的痛苦与后悔是最折磨人的，就连仅存的那一点希望和梦想也无情的被毁灭，也许这是缘分，更是宿命，相聚是缘，分手是命。缘分也是有半份，那就是用半部分来回忆，用半部分来喟叹！

也许我们每个人都有着自己的因缘，然而在宿命的面前，在那个惨烈现实与黑暗人性的操纵下，我们不过是一颗无能为力的棋子，尽由他人摆布，一切的挣扎都会变得那么的苍白，那么的无力，最终也莫过于自我麻木，强颜欢笑，无奈悲叹，把眼泪和心碎留给别人看不到的自己，去祭奠逝去的爱情！

半生缘读书心得篇3 张爱玲的《半生缘》写得特别好，我认为这部长篇小说好在：

- 一、故事曲折，层层设下悬念，吸引读者读下去。
- 二、对于人物的动作、性格特点、周围环境、场景描写得特别深刻、细腻，很有意境。
- 三、我认为本篇小说好，最大特点在于对人物的心理描写非常成功，能充分反映一些人的性格特点。

《半生缘》主要讲述的是曼桢和世钧从认识到分手的十四年间所发生的一切故事。最初世钧和许

叔惠是好朋友，曼桢和叔惠同事，他们三人经常在一起谈笑，吃午饭。交往了一段时间后，曼桢将自己的情况说给了世钧听：为了照顾家里的祖母、母亲和弟弟妹妹们，姐姐曼璐出去做了舞女。这些不愿意让人知道的家庭隐私却对世钧讲了，后来他们成了恋人。曼桢是一个表面上比较柔弱可是内心却又是非常坚强的女人。

贫困的生活环境把她磨练得有些倔强，又有些执着。当姐姐曼璐出嫁后，她主动担起了照顾一家老老小小的重任，这时让我们对曼桢肃然起敬，为她的坚强和无私!每天忙忙碌碌，但曼桢又是充实的，因为有世钧的陪伴。她与世钧平淡而又真实的爱着。说她们平淡，我感觉她们虽然没有花前月下的卿卿我我，但通过几件小事却足以证明他们的爱情。例如：世钧冒雨去野外找曼桢的红手套;世钧为曼桢买的不是非常昂贵的戒指，但却是世钧用自己的钱给曼桢买的。还有每周末不长时间的相聚。当出嫁的曼璐在祝鸿才跟前渐渐地失宠，为了死死地将祝鸿才拉在自己的身连，她竟然起了私心，采取了卑鄙的手段设下了陷阱，促成了祝鸿才对自己亲生妹妹曼桢实施了强暴。

(我认为张豫谨对她妹妹曼桢钦佩，而对于她的冷淡，她迁怒于妹妹身上，这些不是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她想要拴住祝鸿才这个人。想法实在是荒唐可笑)随后曼璐成为主谋对曼桢实施长达9个多月的囚禁，直至曼桢的这次遭强暴竟怀孕生下孩子后，曼桢在病房在病友的帮助下逃离出祝家这个火坑，但这一段悲惨遭遇却永久地留在了她的记忆深处。她一直在心里呼唤世钧，她从医院出来后的每一件事情是给世钧写信，派人去叔惠家送信。阴错阳差，世钧这次住在舅舅家，不在叔惠家;而她的信被世钧母亲给私自扣留。当时如果没有这些插曲，她们有可能见面的，如果世钧不计较太多，他依然爱曼桢的话，她们也许会走到一起的，因为那时候世钧还没有和那个他不爱，对方也不爱他的人-----翠芝结婚。

但是，世钧的性格会冲破重重阻力，包括曼璐曾经是舞女，这时候曼桢已经和祝鸿才生了一个小孩，世钧和曼桢结合吗?)她逃离出来后四处工作，居无定所。当她从叔惠的口中得知，世钧已经和石小姐结婚的消息时，简直觉得天地变色，她最想见到的人，当初深爱的人，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已经结婚了。她远离了一切，她简单地生活着。母亲来找她回去嫁给祝鸿才，姐姐也来找她看在孩子的面上，让她回去。都被她冷淡地拒绝了。她后来想到弟弟刚工作，照顾不上母亲，将母亲对她的种种不好(曼桢在祝家被囚禁，母亲被姐姐收买住，举家搬走，音信皆无)都不计较，仍然从自己微薄收入中拿出钱不留姓名地寄给母亲。足见曼桢的大度和对亲人的责任感。

本以为曼桢静静地生活下去，但作为母亲的他，为了自己的亲骨肉，为了孩子，她毅然选择了回到自己的仇人，自己深恶痛疾的祝鸿才身边，过上并不幸福的生活。(当时也许是她做了恶梦，招弟的死，自己儿子的病，都给了她相当大的触动，为了留下儿子的生命，为了让儿子少受委屈，她做出了巨大的牺牲。究竟是不是世钧结婚的消息对于她此次的选择也是一很重要的原因呢?以前在她的心目中，对世钧有一份寄托，有一份希望，但一切都成幻想，她对什么都没有信心，但她对自己的孩子却实在放不下，她选择了牺牲自己。)她的内心除了儿子，什么都不再有。

而世钧则是两次到祝找曼桢，都无准确结果，受了曼璐的误导，单纯地以为曼桢真的变心和张豫瑾结婚后就走了。也难怪世钧相信这样的说法，谁又能想得到一个亲生的姐姐对妹妹施了恶毒的手段，而后又编谎言让世钧相信是曼桢变心。这其中比较曲折，比较有说服力的就是佣人阿宝为了讨好曼璐，将曼桢托她给曼桢家人送信，曼桢实在拿不出什么，将世钧送给她的戒指作为抵押给了阿宝。这个戒指转手阿宝送给了曼璐，曼璐给了阿宝一大笔钱。曼璐将戒指给了世钧，又说了一些话，把过错都归在曼桢的变心上。

叔惠与翠芝之间，也本是感情极深的。但当初由于翠芝是富人家的阔小姐，而叔惠又有了自卑，

识趣地没有和翠芝恋爱。初次去南京，他们玩到很晚，翠芝给叔惠写信，写到与一鹏辞婚，还有翠芝婚礼上，叔惠喝多了酒拉着翠芝的手不放，后叔惠赌气出国(算不算是叔惠由于没有和翠芝恋爱，结合，而赌气出国的?)出国多年后回国，偏巧世钧身体不适，由翠芝单独陪叔惠出去吃饭，翠芝在叔惠面前落泪;后来在世钧见到曼桢的那天晚上，叔惠向翠芝讲了他的结婚和离婚;他结婚晚，以前当然也有过艳遇，不过生来也还是对翠芝最有知己之感，也憧憬得最久。翠芝对叔惠详的：我想你不久就什再结婚的。叔惠的：我给你害的，仿佛这辈子只好吃这碗饭了，除非真是老得没人要。在一片笑声中，翠芝却感到一丝凄凉的胜利与满足。(说翠芝感到一丝凄凉的胜利与满足，是不是因为叔惠对她说叔惠是让翠芝给害的?)

张豫瑾与曼璐的恋爱。豫瑾与曼璐进行了几年纯真的恋爱，当时为了家庭的原因，她为了照顾家里的老老小小，曼璐这个人由单纯的少女沦落为红尘女子，而又成为了恶毒的妇人，上演了一场家庭悲剧，她是幕后导演，她的自私和狭隘毒害了曼桢的一生，一生终不得轻松。其实曼桢被困在祝家，时间也不是很短，在那个封闭的房间，曼桢一个人孤零零，曼璐却派佣人们严加看视，生怕曼桢逃跑，曼桢为了出去能够见到世钧，有这个坚强的信念在支持着她，她在祝家惨淡地生活着，曼璐终将不得好下场，过早离开了人世。曼璐的变化，也是当时社会原因所造成的，用曼桢和世钧争执时的话说：她没有错，是这个不合理的社会逼得她这样的。

小说写法也有一定的局限性，如果曼桢周围的同事不仅仅是叔惠和世钧，性格有些懦弱的世钧虽然喜欢曼桢，如果不是曼桢对他表示主动热情，他能够鼓足勇气，去大胆地追求曼桢吗?我感觉世钧性格中有些唯唯诺诺，比如他家里父母不想让他与曼桢交往，他对曼璐就是曼桢的姐姐，却有意思隐瞒，并且让曼桢家搬家，暂不与姐姐来往，说明他还是比较在意家里人的看法;当世钧父亲去世后，家里和姨太太那边分家产的时候，他也不强争。这些性格特点，我认为与他的家庭出身有极大的关系，他的父亲和母亲感情那么不好，父亲长年在姨太太那边，他母亲孤独、压抑的性格也在影响着他，形成了他后来的性格。

虽然叔惠能说会道，人很活泼，但他也有自己的自卑之处。如果翠芝不是出身优越，叔惠也许不会有什么顾虑，会和翠芝走到一起。

故事的巧妙在于曼桢遭遇不幸，恰巧怀孕的事情。凭她的刚烈的性格，她宁愿死在祝家，也不会屈从于祝鸿才的。如果没有怀孕这件事情，还不知道曼桢要等多久才能见到、听到外面所发生的一切。(包括世钧的结婚、叔惠的出国、母亲携带一家搬走)。

曼桢不幸发生时间恰是豫瑾结婚的头天夜里，所以后来世钧听说张豫瑾结婚，太太是上海人，结婚后就回了六安，恰巧世钧听了曼璐和顾太太也是这样说的，他就对曼桢对他的变心也就没有了怀疑，这些都很巧妙，这些事情连起来，又非常符合事实。所以说张爱玲的这篇长篇小说构思很好，为读者设下悬念。

祝鸿才的性格：与曼璐结婚前，虽然在乡下有老婆，冒着犯重婚罪的危险与曼璐结婚。起初曼璐还能拿得住他的脾气，后来随着生意做得好，发了财，便不把曼璐放在眼里。不经常回家，即使回家，说起话来也是恶言恶语，连他的孩子叫了曼璐：妈，妈妈时他都要插上难听的话来侮辱曼璐：他妈的什么东西，你管她叫妈!她也配?在与曼璐结婚前以至结婚后一直对曼桢钦佩不已，只是曼桢没有过多理会他，使得他非常失望。当曼璐受了母亲的话的影响，以及她听到了豫瑾对妹妹热情，对自己却是那么冷漠的时候，嫉妒和自私心理表现出来，用生病假意把曼桢骗来晚上陪她，夜半让祝鸿才的魔爪伸向了曼桢，当时祝鸿才面对曼桢的抵抗，简直用了好大的力气，要置曼桢于死地一样，真是残忍至极!当他对自己犯的错感到后怕的时候，曼璐给他出了好主意的时候，他那笑容，仿佛让读者看到了他那奸笑，令人作呕的笑容。而当曼桢在医院住院，他和曼璐

去医院看曼桢的时候，手里拿着一把花，露出很局促的样子。一会儿又是嫌房间不好，看到孩子又是喜欢得不得了；曼桢去看望生病的孩子时候，正好是招弟死了埋葬的当天，首先从外表上就看到他贫困潦倒的样子，他所表现出来的局促不安的态度，以及他对曼璐在世时候没有好好对待曼璐而深感歉疚的样子。当曼桢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为了照顾自己的孩子，他选择与祝鸿才结婚，婚后，祝鸿才对她的态度，以及拿孩子出气的种种表现；当他带何太太及何太太的孩子去看病恰巧与曼桢相遇，所表现出来的心虚的样子。让我们不能不痛恨祝鸿才的狠毒、自私冷漠、势利、虚伪。

曼桢妈顾太太的性格：前半部分写顾太太与老太太相依为命，写得比较细致，也比较贴近生活。但当曼璐结婚后，曼璐总是要偷摸给妈妈钱，这时候顾太太接，但回去却不敢告诉曼桢，这些曼桢心里都是清楚的，反复叮嘱顾太太不要接曼璐的钱，说明曼桢非常有志气的。当曼桢惨遭遇强暴后，曼璐想出一大堆理由来说服顾太太，给了顾太太一大笔钱，还说等大弟弟毕业，也别忙着叫他去找事，让他多念两年书，赶明儿让鸿才送他出洋留学还说今后让顾太太和她一起过，享享福，也为弟弟描绘了一个美好的前景。顾太太接了曼璐的钱回去的时候恰巧世钧来找曼桢，如果顾太太这时候把实际情况告诉给世钧，曼桢就不会在那里受那许多苦和罪。顾太太半天也开不开门，她触到了曼璐给的一大叠钞票，厚墩墩的一大叠，钱这东西，的确是有一种微妙的力量，她这时候就觉得如果告诉世钧真相，又对不起曼璐。后来还是世钧帮助她把门打开。她这时候没有说出真话，却说谎称曼桢病了，并且也没有告诉世钧祝家的地址。（当世钧寻着找到祝家的时候，却被告知：顾小姐不在此。当世钧要见曼璐，男仆却以：太太不舒服，躺着呢。回绝了世钧。）耽误了世钧对曼桢的救助。给世钧徒增误导。在后来的日子里，她一家老小举家搬出上海。她的二女儿被困在祝家，她的良心会得安宁吗？她会如何对自己的行为作解释呢？曼桢在曼璐出嫁后不辞辛苦地为撑起这个家而到处奔波，难道顾太太忘记了吗？难道她这样做仅仅是因为家庭贫穷、孩子们上学需要钱吗？或许在她那个年代的老人心目当中受家丑不可外扬思想束缚严重，生怕会惊动其他人的原因吗？我感觉顾太太的良知似乎泯灭，做母亲的明知曼桢的处境不好，如在火坑之中，却坐视不管，让人读了深感愤慨和不平！

更多书信范文 请访问 <https://xiaorob.com/fanwen/shuxin/>

文章生成PDF付费下载功能，由[ECMS帝国之家](#)开发